

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服务的承接商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（广东省公安厅）的（广东省公安厅 2021-21 新媒体交通安全宣传教育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1.（广东省公安厅 2021-21 新媒体交通安全宣传教育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广东南方新视界传媒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7 人，营业收入为 5169.07719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952.533063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南方新视界传媒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 年 12 月 02 日

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：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，并认真填写声明函，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。